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函件

教展[2020] 129 号

关于开展南京农业大学 2020 下半年新教师 岗前培训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学校建设一流本科教育决策部署，培育新时代一流教师队伍，切实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，现决定开展 2020 下半年新教师岗前培训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2019-2020 年入职，尚未参加新教师研习营的教师。

二、培训内容及要求

（一）教育厅岗前培训

参加由江苏省教育厅统一组织的岗前培训网上学习，内容包括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、政治思想和意识形态教育、教育政策法规、现代教育理论、教育教学基本技能等。

在完成规定学时后，需参加江苏省统一考试，考试科目分别为《高等教育政策与法规》、《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、《高等教育学》和《高等教育心理学》。岗前培训考试科目全部（含免考科目）合格者，发给江苏省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。

具体学习安排待江苏省教育厅文件发布后，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学校集中培训

参加由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组织的学校集中培训，内容包括校史校情、教学管理、教学理论与方法、教学实践、职业发展、观摩考察和素质拓展等。

学校集中培训一般安排在周三下午 14:00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培训采用签到制，请教师提前做好工作安排，确保按时参加。集中学习培训日程课表及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请各学院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前将《2020 下半年新教师岗前培训报名表》（附件 1）报送至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，[电子材料请发送至 jsfzxx@njau.edu.cn](mailto:jsfzxx@njau.edu.cn)。

（三）学院教学研习

1. 各学院要结合师资队伍建设和学科发展需要，制定切实可行的院本培训计划，校院联动拧紧教师上讲台的关口，为建设一流本科、做强一流专业、培养一流人才夯实基础。

请各学院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前将《学院 2020 年下半年新教师岗前培训计划表》（附件 2）报送至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，电子材料请发送至 jsfzxx@njau.edu.cn。

2. 培训计划完成后，各学院需对新教师进行首次开课试讲考核，并将《学院新教师首次开课试讲考核表》（附件 3）和“学院 2020 年新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总结”报送至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，电子材料请发送至 jsfzxx@njau.edu.cn。

（四）网络自选课程学习

教师可根据教学科研需要，选择参加 1. 教育部高校教师网络培训 2. 教师发展网络学习平台课程 3. 教师发展网络学习平台直播课程的学习。（各平台学习操作手册详见附件 4）教师自选学习记录将计入个人发展档案。

三、结果认定与使用

（一）教师完成学校集中培训的三分之二以上课程学时、取得江苏省岗前培训合格证书，并通过学院首次开课试讲考核，可认定为新教师岗前培训合格，由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发放“南京农业大学新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”。

（二）取得“南京农业大学新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”的教师，直接认定获得南京农业大学主讲教师资格，可独立承担课程教学。

（三）在培训活动中参与度高，学院研习和网络自学成绩突出，获评优秀学员的教师，今后在申报“青年骨干教师海外教学研修项目”、“卓越教学课堂教学改革实践项目”等教学发展和教育教学改革相关项目时将优先获得资助。

联系人：吴悦，雷云，刘智勇

联系电话：84399681，邮箱：jsfzxx@njau.edu.cn

附件：1. 2020 下半年新教师岗前培训报名表

2. 学院 2020 年下半年新教师岗前培训计划表

3. 学院新教师首次开课试讲考核表

4. 南京农业大学教师发展网络学习平台教师使用手册

教务处

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

2020年9月9日